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8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九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九日下午 17:00 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3 号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顾伟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一致选举顾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一致选举徐腊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已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决定设立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一）战略发展委员会
召集人：顾伟
成　员：徐腊平、孙慧荣、张增荣（独立董事）、范鸣春（独立董事）

（二）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范鸣春（独立董事）
成　员：顾伟、傅冠强（独立董事）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张增荣（独立董事）
成　员：徐腊平、傅冠强（独立董事）

（四）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傅冠强（独立董事）
成　员：孙慧荣、张增荣（独立董事）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顾伟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续聘欧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欧军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续聘严志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欧军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续聘单华锦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经公司董事长顾伟先生提名，同意续聘单华锦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单华锦女士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3 号楼
联系电话：0755-33614068
传真号码：0755-33614256
电子邮箱：LS@szmtc.com.cn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并放弃同比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顾伟回避了表决。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兆驰晶显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晶显”）以增资扩股的方式进行融资。由其原股东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一六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以货币出资 4,433 万元、2,233 万元对深圳晶显进行增资，公司放弃本次同比例增资权。增资完成后，深圳晶显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16,666 万元，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深圳晶显仍然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关联董事顾伟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并放弃同比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已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欧军，男，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光华学院 EMBA。曾任东莞金正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经理、深圳华甲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总经理、深圳华甲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10 月加入公司，历任 TV 事业部海外销售部经理、TV 事业部海外销售部总监，曾于 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6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后任公司 TV 事业部总经理。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欧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严志荣，男，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EMBA 在读，会计师。2010 年 11 月加入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同时兼任部份下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告日，严志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单华锦，女，198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 年 8 月至 2013 年 4 月就职于北京金诚同达（深圳）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助理，2013 年 4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公司法务部副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任战略发展部经理；2017 年 5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公司监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单华锦女士具备财务、法律、金融、企业管理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个人品质和职业道德，能够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能够忠诚地履行职责，具有良好的处理公共事务的能力，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日，单华锦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核实，其不存在以下情况：（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管理》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9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九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九日下午 18:00 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3 号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 3 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陈高飞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现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陈高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陈高飞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并放弃同比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兆驰晶显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有利于扩大其生产经营规模，维护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地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控股子公司增资并放弃同比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并放弃同比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已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附件：陈高飞先生简历

陈高飞先生，1979 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曾任深圳市宝安区人事局（编办）主任科员，宝安区委组织部主任科员，宝安区卫生局副局长、纪委书记，宝安区福海街道党工委委员、组织人事部部长，宝安区松岗街道党工委副书记等职务。现任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室（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陈高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室（监事会办公室）主任（职务）外，与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包括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0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并放弃同比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放弃权利暨关联交易事项概述

1、放弃权利暨关联交易

为了更好地实现 LED 显示产业的战略规划，扩大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驰股份、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兆驰晶显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晶显”）的经营规模，加快 COB 显示面板等系列产品的推广与销售，根据深圳晶显的发展规划及对资金的需求，拟对深圳晶显以增资扩股的方式进行融资。由其原股东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昌兆投”）、深圳市一六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一六咨询”）分别以货币出资 4,433 万元、2,233 万元对深圳晶显进行增资，公司放弃本次同比例增资权。增资完成后，深圳晶显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16,666 万元，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深圳晶显仍然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2、构成关联交易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由于本次增资方南昌兆投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故公司本次放弃同比增资权构成关联交易。

3、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并放弃同比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顾伟对上述议案审议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放弃同比增资权暨关联交易涉及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但未超过 5%，故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4、本次放弃同比增资权暨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二路 28 号物业片团综合楼 310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南昌宝瑞祥贸易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顾伟）		
出资额	1236.4829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市场营销策划（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有比例（%）
	顾伟	1,166.7025	94.3580
	金劲松	33.7500	2.7295
	康健	33.7500	2.7295
	周灿	2.2500	0.1820
	南昌宝瑞祥贸易有限公司	0.0124	0.0010

2、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南昌兆投总资产 464,552.79 万元，总负债 185,949.62 万元，净资产 278,603.17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283,989.26 万元（未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南昌兆投总资产 711,716.15 万元，总负债 162,104.22 万元，净资产 549,611.92 万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271,008.76 万元（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日，南昌兆投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三）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规定，南昌兆投确定系公司的关联方。

4、经查询，南昌兆投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深圳市一六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深圳市一六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兆驰集团 3 号厂房 5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熊周成		
出资额	8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企业后勤管理；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有比例（%）
	熊周成	799.9992	99.9999
	游锋	0.0008	0.0001

2、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一六咨询总资产 800 万元，总负债 0 万元，净资产 800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未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一六咨询总资产 103 万元，总负债 0 万元，净资产 103 万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697 万元（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一六咨询为公司非关联方。

4、经查询，一六咨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名称和类别

本次关联交易为控股子公司深圳晶显以增资扩股的方式进行融资，原股东南昌兆投、一六咨询分别以货币出资 4,433 万元、2,233 万元对深圳晶显进行增资，公司放弃本次同比例增资权。增资完成后，深圳晶显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16,666 万元，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深圳晶显仍然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2、深圳晶显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兆驰晶显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兆驰集团 3 号厂房 501		
法定代表人	顾伟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	2021 年 02 月 01 日		
经营范围	SMD_LED 显示设备、Mini LED 显示设备、Mini COB_LED 显示设备、Mini COG_LED 显示设备、Micro LED 显示设备、Mini/Micro LED 电视、电子电路产品及周边产品硬件和软件的设计开发、制造与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权属	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	85.00
	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00	14.00
	深圳市一六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1.00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7 月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4,605.26	446.64
营业利润	-1,334.14	-377.62
净利润	-1,332.84	-377.38
项目	2022 年 7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3,762.84	12,537.48
负债总额	15,469.18	3,610.98
实收资本	10,000.00	9,300.00
净资产	8,293.65	8,926.50

注：以上数据业经审计，其中 2021 年数据均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健深审字【2022】第 461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基准日（2022 年 7 月 31 日）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天健审【2022】3-514 号”审计报告。

4、经查询，深圳晶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放弃权利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涉及的深圳市兆驰晶显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2］第 01-912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7 月 31 日，深圳晶显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 8,293.65 万元，评估价值为 8,347.66 万元，增值 54.00 万元，增值率为 0.65%。

因深圳晶显的实收资本为 10,000.00 万元，经与其原股东南昌兆投、一六咨询协商，以深圳晶显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与实收资本孰高为定价原则，即确定本次增资价格为每股出资额 1 元。本次投资总额 6,666.00 万元，分别由南昌兆投、一六咨询增资 4,433.00 万元、2,233.00 万元，公司放弃同比增资权，但仍然保留对深圳晶显的控制权，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增资前后，深圳晶显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 万元	增资前		增资后		
	金额	占比	增资	金额	占比
注册资本	10,000.00	100%	6,666.00	16,666.00	100%
其中：兆驰股份	8,500.00	85%	0.00	8,500.00	51%
南昌兆投	1,400.00	14%	4,433.00	5,833.00	35%
一六咨询	100.00	1%	2,233.00	2,333.00	14%

五、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兆驰股份、深圳晶显、南昌兆投、一六咨询（以下简称“各方”）经过协商，一致同意就深圳晶显增资相关事宜签署增资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增资扩股方式；增资方（南昌兆投、一六咨询）通过增资方式增加深圳晶显注册资本。完成增资后，深圳晶显的注册资本将由 10,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16,666 万元人民币。

增资股东	出资方式	增资金额（万元）
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4,433
深圳市一六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233

2、深圳晶显增资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8,500	51%
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33	35%
深圳市一六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33	14%
合计	16,666	100%

3、公司治理：深圳晶显应召开内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本协议项下所述增资事宜的决议；本次增资完成后，不改变深圳晶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组成；各方一致同意对深圳晶显章程进行相应修改；各方承诺在协议签定后尽快签署相关文件、缴纳出资款并完成目标公司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承诺与保证：本协议各方具备签署本协议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并就本协议所达成的增资事宜已取得其内部有权机构的审议通过，本协议生效后对各方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协议各方在本协议中承担的义务是合法、有效的，其履行不会与各方承担的其它协议义务相冲突，也不会违反任何法律；兆驰股份放弃同比例增资的权利，接受增资方对深圳晶显进行增资扩股。

5、税费承担：本次增资过程中发生的评估费、验资费、工商登记费用、资产过户契税，由深圳晶显承担；本次增资过程中发生的其他税费，由各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各自缴纳。

六、放弃权利暨关联交易的原因及影响

深圳晶显采用 COB 集成封装技术，推出 RGB 小间距及微间距显示面板产品，属于早期发展阶段，并处于亏损状态，亟需增加运营资金，扭亏为盈并逐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本次增资不仅将充实深圳晶显的资本金，增强其公司实力，提升市场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同时提高了少数股东的股权比例，进一步参与深圳晶显的决策，分享利润并承担风险，更加积极、主动地实现公司既定目标，以达到公司利益的最大化。深圳晶显将依托现有业务及供应链优势，加快拓展销售渠道，进一步扩大市场销售份额。本次增资事项将对公司及深圳晶显长远经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将聚焦主营业务发展，一方面巩固智慧显示及智慧家庭组网业务的行业地位并逐步扩大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将 LED 产业链作为业务拓展的战略重心，加强在 Mini/Micro LED 领域中技术、产品、产能及应用市场的布局，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年初至披露日，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关联方南昌兆投（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270,793.51 万元。

八、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兆驰晶显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晶显”）以增资扩股的方式进行融资。由其原股东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一六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以货币出资 4,433 万元、2,233 万元对深圳晶显进行增资，公司放弃本次同比例增资权。增资完成后，深圳晶显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16,666 万元，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深圳晶显仍然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

通过对公司提供的议案等资料的审核，我们认为：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兆驰晶显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晶显”）增资有利于扩大其生产经营规模，维护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地发展。本次对深圳晶显增资并放弃同比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事项，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

2、独立意见

本次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兆驰晶显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晶显”）增资扩股并放弃同比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事项，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深圳晶显的发展需求和整体利益，本次交易事项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控股子公司增资并放弃同比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5、《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涉及的深圳市兆驰晶显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2］第 01-912 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3027　　证券简称：同兴环保　　公告编号：2022-061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发出，并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光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新建环保低碳装备制造基地项目的议案》

公司环保低碳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占地面积约 130 亩，总投资约 3.4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 2.4 亿元，流动资金约 1 亿元，项目建成并全部达产后预计可年产碳捕集、利用与封存（CCUS）装备和节能环保装备 3 万吨，年新增销售收入约 5.7 亿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加强内部营销管理力度，实现平台化的营销支撑体系，保障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实现，现撤销公司“营销部”并成立“营销中心”，增加售前支持、市场开发、客户管理等职能。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后的具体实施事宜。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1 日

附件：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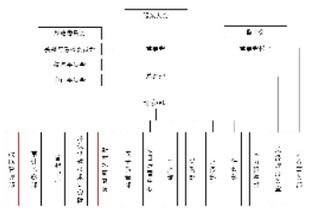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3027　　证券简称：同兴环保　　公告编号：2022-062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新建环保低碳装备制造基地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新建环保低碳装备制造基地项目的议案》，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环保低碳装备的市场竞争力，公司拟投资新建环保低碳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项目概况

（一）投资项目概述

公司拟在安徽含山经济开发区投资新建环保低碳装备制造基地项目。项目占地面积约 130 亩，总投资约 3.4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 2.4 亿元，流动资金约 1 亿元。项目建成并全部达产后预计可年产碳捕集、利用与封存（以下简称“CCUS”）装备和节能环保装备 3 万吨。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项目是否构成关联交易的说明

该项目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本项目全部采用自有资金

（二）投资主体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项目规模

项目总投资约 3.4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 2.4 亿元，流动资金约 1 亿元。

（四）建设周期

项目建设期 12 个月，具体实施进度以相应审批进度及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五）财务效益分析

项目建成并全部达产后预计可年产 CCUS 装备和节能环保装备 3 万吨，年新增销售收入约 5.7 亿元。

（六）新项目已经取得或尚待有关部门审批的说明

公司《环保低碳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和科学论证。公司将根据具体实施进度向有关部门申请备案、环评等审批程序。

三、项目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

（一）投资目的

进一步增强公司环保低碳装备的市场竞争力，在巩固烟气治理业务优势的同时拓展碳捕集、利用与封存市场，培育新的业务增长极。

（二）存在的风险

1、政策风险

项目未来的经营状况将受到政府政策导向、发展规划等因素的影响，由于可能的政策调整或相关政策不能得到有效执行，将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2、市场风险

随着众多民企甚至国企等竞争者加入，导致竞争持续加剧，若公司市场开拓不及预期，则会存在产能无法完全消化的风险。

3、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演化，对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如果核心技术人员、管理人员流失可能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政策变动，制定相应的预案，及时调整销售与产品布局；同时，继续加强对现有技术人才的培养，不断引进外部人才，进一步增强技术创新能力，打造更加稳定的技术、营销和管理团队，努力降低相关风险。

四、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建设是公司服务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积极拓展降碳业务板块的落地举措，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增加公司环保低碳装备的产能，进一步促进降本增效，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为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该项投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3008　　证券简称：开普检测　　公告编号：2022-071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马锁明先生的辞职报告，马锁明先生因个人其他工作安排等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马锁明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目前马锁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由于马锁明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马锁明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及其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应职责，直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马锁明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积极推动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和各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曹朝阳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曹朝阳先生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曹朝阳先生在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担任独立董事后，将接任马锁明先生原担任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独立董事候选人曹朝阳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0 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曹朝阳先生，中国国籍，1963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焦作合成纤维厂副厂长、厂长，焦作金宝合成纤维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党委书记，河南轮胎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 / 董事长、总经理，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 董事长，中国化工橡胶总公司总经理，中国化工科学研究院党委书记。2014 年 12 月至今任北京正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2020 年 6 月至今任焦作蓝天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曹朝阳先生是第十届、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005 年“全国劳动模范”，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曹朝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